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中央結算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建議。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以 配 售 方 式 發 行 H 股
於 香 港 聯 合 交 易 所 有 限 公 司
創 業 板 上 市

配售股份數目 : **97,500,000 股 H 股**（或會因
超額配股權而調整）
配售價 : 不超過每股 H 股 **0.95 港 元**
面值 : 每股人民幣 **0.10 元**
股份代號 : **8106**

全球協調人兼保薦人



京 華 山 一 企 業 融 資 有 限 公 司

主 經 辦 人

京 華 山 一 國 際（香 港）有 限 公 司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招商國通證券有限公司
順隆證券行有限公司
大福證券有限公司

農銀証券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匯富証券有限公司
怡發證券有限公司

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上市文件(「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招股章程，可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四時至五時，及由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十四日期間之一般辦公時間(即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在京華山一企業融資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第二期30樓)供索閱。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按招股章程所述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H股(包括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時可能予以發行的額外合共14,625,000股H股，佔根據配售初可供提呈的H股約15%，以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上市及買賣。預期H股將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在創業板(「創業板」)開始買賣。

待H股獲准在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並符合中央結算公司的證券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中央結算公司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其開始於創業板買賣之日或由中央結算公司所指定之任何其他日期，可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其於當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H股的申請將僅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基準予以考慮。

配售價將不超過每股H股0.95港元及不低於每股H股0.77港元。最終配售價將由京華山一國際(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或之前協議。倘因任何原因，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中午十二時正前協定配售價，配售將不能成為無條件及將告失效。

有關配售的公佈預期將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或之前在創業板網站公佈。

代表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平

香港，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本公佈及招股章程將於創業板網址<http://www.hkgem.com>發表。

* 僅供識別